

# 信息披露

## 豆神教育科技 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1、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;

2、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临时增加、变更、否决提案的情况;

3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:

1、会议召开时间:

(1)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2025年6月12日(星期四)下午3点

(2) 网络投票时间:

网络投票方式	投票时间
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	2025年6月12日上午9:15-9:25,9:30-11:30,下午13:00-16:00
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	2025年6月12日下午15:00至选举日3:00期间的任意时间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: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院25号楼豆神教育集团一层会议室

3、会议召开方式: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4、会议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

5、现场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黎昕先生生

6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豆神教育科技(北京)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形成的决议真实、有效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:

1、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969人,代表股份636,612,164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.9174%;其中: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965人,代表股份107,126,896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837%。

2、现场会议出席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、股东代表及股东代理人共5人,代表股份428,639,068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.7363%。

3、网络投票情况

参与本次会议网络投票的股东、股东代表及股东代理人共964人,代表股份107,073,096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.1611%。

4、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见证律师参加列席了本次会议,北京声驰律师事务所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了,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三、议案审议情况和表决情况:

经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,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:

1、审议并通过了《董事会2024年度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:

同意544,973,834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6961%;反对1,348,33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517%;弃权285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1,3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532%。

其中,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:

同意105,493,56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4753%;反对1,348,33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2586%;弃权285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1,3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660%。

6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监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

同意544,973,834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014%;反对1,288,43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406%;弃权511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581%。

其中,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:

同意105,527,36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5069%;反对1,288,43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2027%;弃权511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904%。

7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监事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

同意544,973,834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450%;反对1,207,33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524%;弃权158,4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8,9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96%。

其中,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:

同意105,761,16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7251%;反对1,207,33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1270%;弃权158,4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8,9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479%。

8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

同意544,973,834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542%;反对1,043,73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949%;弃权272,7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509%。

其中,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:

同意105,810,46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7711%;反对1,043,73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9743%;弃权272,7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546%。

9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

同意544,973,834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920%;反对924,03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726%;弃权190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1,0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66%。

其中,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:

同意106,012,56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6968%;反对924,03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8626%;弃权190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1,0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776%。

10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表决结果:

同意544,973,834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988%;反对926,33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730%;弃权204,4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,9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82%。

其中,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:

同意106,012,56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6940%;反对926,33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8626%;弃权204,4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,9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908%。

11. 审议并通过了《202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表决结果:

同意544,973,834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982%;反对926,33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730%;弃权204,4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,9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82%。

其中,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:

同意106,012,56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6975%;反对926,33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8330%;弃权203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,9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896%。

12. 审议并通过了《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:

同意544,973,834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837%;反对924,93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722%;弃权233,6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6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436%。

其中,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:

同意106,968,36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9185%;反对924,93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8634%;弃权233,6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6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181%。

13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

同意544,973,834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837%;反对924,93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722%;弃权233,6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6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436%。

其中,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:

同意106,968,36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9185%;反对924,93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8634%;弃权233,6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6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181%。

14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表决结果:

同意544,973,834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920%;反对924,03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726%;弃权190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1,0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66%。

其中,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:

同意106,012,56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6968%;反对924,03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8626%;弃权190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1,0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908%。

15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表决结果:

同意544,973,834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982%;反对926,33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730%;弃权204,4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,9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82%。

其中,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:

同意106,012,56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6975%;反对926,33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8330%;弃权203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,9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896%。

16. 审议并通过了《202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表决结果:

同意544,973,834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920%;反对924,03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726%;弃权190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1,0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66%。

其中,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:

同意106,012,56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6968%;反对924,03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8626%;弃权190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1,0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908%。

17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表决结果:

同意544,973,834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982%;反对926,33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730%;弃权204,4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,9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82%。

其中,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:

同意106,012,56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6975%;反对926,33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8330%;弃权203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,9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896%。

18. 审议并通过了《202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表决结果:

同意544,973,834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920%;反对924,03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726%;弃权190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1,0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66%。

其中,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:

同意106,012,56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6968%;反对924,03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8626%;弃权190,3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1,0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908%。

19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表决结果:

同意544,973,834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982%;反对926,33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730%;弃权20